

潼关县妇女联合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妇联是县委和省、市妇联领导下的全县各界妇女的群众团体，主要职责是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表彰各类妇女先进典型，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的培训，全面提高妇女素质。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及时向党和政府反映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规定拟订及修改，从源头上强化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工作；县妇联下设办公室和维权办公室。

(二) 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 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一是发挥基层妇女组织作用，利用横幅、板报等形式，面向社会广泛宣传，提高“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普及面和知晓率，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落实。二是利用“普法”宣传周、“三八”维权周等主题活动，在县祥和广场组

组织了 30 多个相关单位开展“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及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和宣传册 2000 余份，现场解答涉及婚姻、权益保障等方面法律咨询 150 余人次。三是成立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培育发展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员队伍，开展婚姻家庭关系指导服务。四是完善《潼关县妇联信访接待制度》，确定周四“主席接待日”，进一步畅通妇女群众诉求渠道，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二）深化最美系列评选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是发挥家庭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积极作用，强化家风建设，常态化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在农村以“五美庭院”创建为抓手推动乡风文明建设。二是开展“好家风好家训”征集活动，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家庭美德，引导群众重视家庭、珍视亲情、积极向善，以良好的家风营造和谐文明的社会氛围。今年来，我县秦王寨社区韩金萍家庭荣获陕西省“三秦最美家庭”、许明理等 20 户家庭荣获渭南市“最美家庭”、王珊等 5 人荣获渭南市最美乡村女医生荣誉称号、郭芳平等 3 人荣获渭南市最美职业女农民称号。

（三）开展庆“三八”系列活动，彰显新时代潼关女性风采。

一是隆重召开了以“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为主题的最美系列表彰大会，对做出显著成绩的妇女组织、妇联干

部、巾帼脱贫典型、巾帼文明岗、巾帼建功标兵、最美家庭、最美婆媳、最美庭院等进行了表彰。二是举办了2018“春风行动”暨就业扶贫脱贫春季攻势专场招聘会，180余名妇女同胞签订了就业意向协议，帮助妇女群众寻找就业机会。三是举办庆三八“飞扬巾帼风采 绽放美丽人生”广场舞展演活动，更好的调动全县妇女同胞参与文化活动的积极性。四是组织广大巾帼志愿者开展“巾帼林”植树造林活动，带动更多的妇女和家庭投入到造林绿化活动中，引导全社会树立生态环保意识。

（四）深化巾帼建功行动，拓展创建领域丰富创建内容。

将创建活动从窗口行业延伸到女性集中的多个行业，不断拓展“巾帼文明岗”创建领域，丰富创建内容，激发妇女同志的聪敏智慧和创造活力，形成了单位高度重视、行业积极争创、员工主动参与、群众广泛称赞的良好局面，使创建活动真正成为提高妇女素质、推动行业文明、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的有效载体。今年我县人民之家、整顿办矿业数字监控中心获得了渭南市“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广电中心魏荣等荣获渭南市“巾帼建功标兵”称号；县妇联授予了潼关县人民医院儿科等5个集体为“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五）“六一”活动丰富多彩，营造关爱儿童良好氛围。

一是开展了美德少年评选活动，六一前夕对我县12名美德少年进行表彰。二是组织相关部门开展校园周边环境饮

食专项整治和健康知识巡讲进校园活动，确保了儿童身体健康。三是联合盛鑫国际奥斯卡影城举办了庆“六一”儿童免费观影活动。四是协调北京三佰书画研究院、西安勘察设计院与小天鹅学校达成了结对帮扶，为学校 and 孩子们资助 6 万元现金和价值 1.2 万元的教学设备。五是在各学校、幼儿园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庆“六一”文艺汇演、亲子阅读等活动。

（六）立足妇女儿童需求，切实做好“民生项目”。

贫困留守妇女、儿童救助得力。以镇（办）为单位，调查摸底贫困留守儿童和孤残儿童情况，了解他们的所需所求。今年走访慰问了 17 名贫困留守儿童，25 名贫困妇女、党员，为他们送去了 31000 元慰问金及米、面油等慰问品；实施紧急特困妇女儿童救助项目，为 2 名紧急救助对象发放救助金 6000 元；为 1 名维权救助对象送去 3000 元救助金；为 8 名贫困“两癌”妇女送去救助金 5.9 万元；联合淘气贝贝陕西省分公司为贫困留守儿童送去了 200 余件衣服和 100 个文具盒；在城关街道办南新社区开展了共驻共建关爱留守儿童活动，为 52 名留守儿童赠送了书包等学习用品。

项目资金落实到位。为永丰塬村、秦王寨社区争取市级“妇女儿童之家”项目资金 2 万元；对全县企事业单位女干部、职工、农村贫困妇女进行了免费“宫颈癌”筛查，截止目前，共检查了 10124 人，查出宫颈癌四例；积极与省市妇

联协商，为我县争取到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和家庭教育指导中心项目资金 20 万元 为安乐社区、城关街道办三河村争取“母亲水窖”集中供水工程项目资金共计 50 万元，前期已拨付资金 35 万元。

（七）发挥妇儿工委办职能，做好妇女儿童发展监测评估。

召开 2018 年妇女儿童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全县妇女儿童工作，完成潼关县妇女儿童监测评估工作，形成调研报告，进一步完善了潼关县妇女儿童发展数据库，完成潼关县 2018 年妇女儿童十件实事。

（八）进一步夯实工作基础，不断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

妇女干部教育培训不断加强。一是举办了“2018 年潼关县女科级领导干部培训班”，邀请市委党校教授孙明霞以《让巾帼风采在新时代绚丽绽放》为题，对全县各行各业女科级领导干部共计 140 余人进行了培训。二是邀请省妇联组织部副部长薛燕敏来潼对各机关妇委会主任、镇（办）、村（社区）妇联主席、副主席进行了业务培训，主要从妇联组织简介、基层妇联改革背景及深化改革的路径、妇联重点工作三方面作了详细的辅导。三是举办了“中国妇女十二大精神”宣讲大会，县妇联主席汤发苗作了专题报告，各镇（办）、各村（社区）、县级机关事业单位妇联主席（妇委会主任）

共计 90 余人参加了宣讲会。今年组织优秀妇女干部 8 人次赴省市参加学习培训。

妇女参政议政水平不断提升。多次与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协商妇女参选参政工作，召开了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推进会、举办了骨干妇女培训班，制定下发了《关于在全县村级党组织和第十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中做好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意见》；最终实现：村（社区）“两委”中至少有一名女性成员、村（社区）妇联主席进（两委）的“两个百分之百”目标。全县 28 个村（社区）全部完成换届工作，选出女支书 1 人、女副支书 8 人，女主任 1 人、副主任 4 人；28 名妇联主席、4 名副主席、2 名兼职副主席进入村（社区）“两委”班子。

妇联工作手段不断创新。全力打造“金城中帼”微信公众平台，不断开辟联系妇女、服务妇女新渠道；今年，共发布消息 144 期 576 条，开设十九大精神、中国妇女十二大、最美的“她”、家庭教育等专栏；大力宣传我县妇女儿童工作的先进经验、典型事例及工作动态，得到上级妇联的充分肯定。

（九）实施“乡村振兴 巾帼行动”，引领妇女参与乡村全面振兴。

为全面落实中、省、市、县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动员和带领广大妇女在乡村振兴中发挥“半边天”的作用，一是健全组织机构。成立了“乡村振兴 巾帼行动”

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潼关县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方案》二是提升妇女素质。组建了“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暨妇女素质提升巾帼巡讲团，送课到基层，宣讲法律、健康方面知识12次，受教育妇女群众1000余人；三是加强技能培训。依托“妇女之家”，为贫困妇女、失业妇女举办家政服务、潼关特色小吃培训、花椒培训、妇女电子商务等技能培训班13期，举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妇女手工艺品培训9期，培训妇女群众3000余人；四是成立了潼关县女企业家协会，建立“巾帼种植基地”、“巾帼养殖基地”等“妇”字号基地，培育了一大批科技致富女能手，其中郭芳平等3人被评为渭南市最美职业女农，带动广大农村妇女奔康致富。

（十）创新家庭教育工作方式，传播普及科学有效家教知识。

今年来，潼关县妇联充分发挥“联”字优势，整合社会资源，积极推进家庭教育。一是认真制定并贯彻实施家庭教育工作计划，以促进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为目标，以提高家长素质为主线，以妇女儿童之家、家长学校为阵地，以特色活动为载体，全面深入地开展家庭教育工作；二是邀请了陕西省家庭教育研究会四名专家学者分别在我县潼关中学、四知学校、实验小学、中心幼儿园举办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专项培训班，针对教师如何指导家长开展家庭教育工作进行了辅导；

三是组织幼儿园、中小学教师参加为期 7 天的《心理护理种子师资研习营》四是开展了“爱在陪伴”家庭教育系列活动，引导家长积极参与亲子互动，提升科学教子能力；五是分年龄段印制了《潼关县家庭教育指导手册》、《家庭教育系列——家庭美德、一家教典故、一文明礼仪篇》等家教读本 5000 余册，已发放至各学校、各部门；六是利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辟家庭教育专栏，分期发布家庭教育知识、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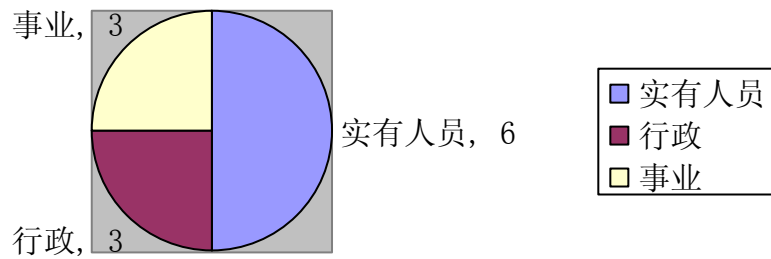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潼关县妇女联合会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行政单位 1 个、财政补助行政单位 1 个、经费自理行政单位 0 个。下设：办公室、维权办公室，代管潼关县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潼关县妇女联合会（本级）	财政补助行政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6 人，其中行政 3 人、事业 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五)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6、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2018 年收入 76.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5 万元，增长 5.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和妇女儿童民生项目支出；支出 76.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15 万元，较上年增长 5.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和妇女儿童民生项目支出。

2、收入总计 76.90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90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的增长 5.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和妇女儿童民生项目经费支出。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其他收入 0 元，与上年无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与上年无变化。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2、支出总计 76.90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76.9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6.76%，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其主要原因是妇女儿童民生项目实施。

(2) 项目支出 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5.5%，其主妇女儿童民生项目的实施。

(3)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6.90 万元，较上年增收 4.15 万元，增长 5.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和妇女儿童民

生项目资金增加;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6.90 万元, 较上年支出增加 4.15 万元, 增长 5.4%, 其中: 基本支出 56.90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8%, 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妇女儿童民生项目资金增加。项目支出 20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5.5%, 其主要原因是妇女儿童项目资金支出。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90 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支出 56.90 万元, 较去年增长 1.8%,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 万元, 较去年增长 15.5%, 主要是妇女儿童项目资金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共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39.2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9.2 万元。

(2) 公用经费 17.7 万元。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本部门项目支出决算 20 万元，与上年增长 15.5%，其主要原因是妇女儿童项目资金支出。

（四）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56 万元，较上年下降了 1.54 万元，下降 73.3%，主要是公务接待费用下降，和预算持平，是严格执行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上年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6 万元，和预算持平，是严格执行预算。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我会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以前年度也没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0 万元，上年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0.56 万元，接待次数 15 次，人数 143 人。用于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接待及各级基层妇联组织开会费用。较去年下降了 56.92%，主要是公务接待次数减少。

4、培训费支出情况

培训费支出 0.8 万元，与去年下降 85%，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因有妇代会改建妇联的各类知识培训，现已全面改建完成。

5、会议费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 0.7 万元，与去年下降 89%，主要是 2017 年召开了县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6、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 万元，较上年下降 34.77%，主要是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开支。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部门整体支出、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